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1）交易目的：为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成本控制和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

（2）交易品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金融衍生品等业务或者业务的组合。

（3）交易场所/对手方：经监管机构批准，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2、已履行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内部控制风险、履约风险和法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降低融资费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孙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为满足业务需求，陆续借入利率较低的外币贷款。目前国际外汇市场变化较快，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经营造成不良影响，合理降低财务费用，降低未来偿债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余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三）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只限于从事与银行外币借款、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欧元、美元、日元等。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掉期、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金融衍生品产品等业务或者业务的组合。

（四）交易期限

本次授权在交易额度范围内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五）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包含银行信贷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在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方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公司将无法按照约定获取套期保值盈利以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二）采取的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2、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4、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允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前述金融机构之外的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出具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